

##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到期赎回本金：2,000万元

-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：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8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.8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议案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，在额度及有效期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力鼎光电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5）。

#### 一、本次已到期产品的赎回情况

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,000万元购买了广发证券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收益凭证“收益宝”16号，起息日为2024年3月13日，到期日为2024年12月12日，提前终止日为在首次发生敲出事件当日的后一交易日。上述产品因触发敲出事件，已提前在2024年4月16日终止，产品提前终止到期后，公司获得收益7.15万元，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前述收益凭证本金及收益共计2,007.15万元，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#### 二、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

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。截至2024年4月17日，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产品的余额为12,500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8日